

浙江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文件

浙科改〔2018〕1号

浙江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关于公布第一批浙江省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创建与培育名单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行动计划的通知》（浙政办发〔2017〕107号）精神，在各市、县（市、区）自主申报的基础上，经评审、公示，并报省政府同意，现公布第一批浙江省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和培育名单。

列入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名单的市、县（市、区）要加快创新资源整合，明确年度建设重点，加大财政投入力度。3年建

设期结束后，对未完成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预期目标的市、县（市、区）政府，省财政将分 3 年扣回激励资金。列入培育名单的市、县（市、区）要进一步理清思路、凝练方向、查找短板、完善规划，加快推进培育工作。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加强统筹协调、指导监督。省级有关部门要加大指导、服务和支持力度，细化落实相关政策措施，形成工作合力，确保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工作取得实效。

附件：第一批浙江省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与培育名单

浙江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代章)

2018 年 1 月 19 日

浙江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2018 年 1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第一批浙江省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与培育名单

一、创建名单

1. 浙江省杭州滨江网络信息技术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2. 浙江省杭州余杭家纺与服装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3. 浙江省宁波新材料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4. 浙江省乐清电气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5. 浙江省嘉兴南湖电子信息（智能硬件）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6. 浙江省嘉善木业家具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7. 浙江省安吉椅艺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8. 浙江省德清地理信息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9. 浙江省绍兴柯桥现代纺织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0. 浙江省诸暨大唐袜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1. 浙江省永康五金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2. 浙江省义乌饰品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3. 浙江省江山木门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4. 浙江省舟山现代海洋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5. 浙江省台州黄岩模塑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6. 浙江省台州椒江智能马桶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7. 浙江省龙泉汽车空调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二、培育名单

1. 浙江省杭州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2. 浙江省杭州临安微纳技术及应用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3. 浙江省杭州萧山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4. 浙江省宁波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5. 浙江省宁波镇海精细化工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6. 浙江省温州激光与光电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7. 浙江省海宁经编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8. 浙江省嘉兴秀洲光伏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9. 浙江省长兴新能源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0. 浙江省上虞绿色环保化工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1. 浙江省衢州氟硅钴新材料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2. 浙江省温岭泵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3. 浙江省丽水生态产品（丽水山耕）全产业链创新服务综合体